

项目编号：MSZBZX2026009

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询价采购文件



明石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询价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白河县人民检察院的委托，对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汉滨区巴山西路184号(贵豪华庭第1幢2单元15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7月10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MSZBZX2026009

项目名称：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78,87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78,87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终端接入设备	国产化双网云终端和接入管理系统软件	29(套)	详见采购文件	178,87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6)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库(2004)185号)；(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8)《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9)《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2)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4)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7月07日至2026年07月0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汉滨区巴山西路184号(贵豪华庭第1幢2单元15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7月10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巴山西路184号(贵豪华庭第1幢2单元1501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7月10日15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巴山西路184号(贵豪华庭第1幢2单元15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供应商携带单位介绍信（备注授权人电话及邮箱）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投标登记备案并购买询价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白河县人民检察院

地址：白河县城关镇东坡路中段

联系方式：0915-78237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巴山西路 184 号（贵豪华庭第 1 幢 2 单元 1501 室）

联系方式：0915-322990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兢瞻

联系方式：0915-3229904/17719695630

第二章 报价须知

一、总 则

本次询价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2.1 采 购 人：白河县人民检察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 监督管理机构：白河县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及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申明函）；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供应商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记录以网页查询截图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申明函）。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规则

采购代理机构在询价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供应商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记录以网页查询截图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1.4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询价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询价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2 合格的货物及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询价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报价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

二、询价文件

4. 询价文件构成

4.1 询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5. 询价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1220279890@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询价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询价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询价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5.2 采购人对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询价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询价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3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询价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询价文件收受人。

6. 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询价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询价响应文件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询价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询价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询价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询价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报价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5) 商务响应说明
- (6) 货物说明一览表
- (7) 技术响应偏离表
- (8) 投标方案说明
- (9)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询价响应文件，不得缺少询价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询价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9. 报价说明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内容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包括货物的供应费、运杂费、成交服务费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须对采购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应在询价响应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以采购清单为准自行编制），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壹拾柒万捌仟捌佰柒拾元整（¥178870.00 元），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将视为废标。

10. 报价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报价有效期

11.1 报价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六十（60）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报价有效期比询价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1.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2. 询价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2.1 供应商应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每套询价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2.2 询价响应文件按要求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询价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2.3 询价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12.4 除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询价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2.5 询价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询价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口处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3.2 标记要求：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2) 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 (3) 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3.3 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公章复印件单独装袋（上面标明投标供应商名称）；

14. 报价截止日期

14.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将询价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 迟交的询价响应文件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报价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询价响应文件。

五、询 价

16. 询价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询价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于报价地点组织询价仪式，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6.2 供应商代表各自查验其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当场宣布密封结果，供应商代表须签署询价响应文件密封确认表。

16.3 询价响应文件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开宣读报价人“报价一览表”中的全部内容，各报价人的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6.4 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过程和报价内容进行记录。

17. 询价小组

17.1 采购人将按照有关规定组建询价小组。

17.2 询价小组负责评审工作，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7.3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询价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询价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询价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8. 询价程序

18.1 资格性审查

询价小组对本次询价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及相关文件进行审查，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文件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1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申明函）；
2	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	授权委托书	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
4	无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5	主体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的申明函。

18.2 符合性审查

询价小组对询价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则按非响应投标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询价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询价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2	投标有效期	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
3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询价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询价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4	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商务实质性条款（交货期、付款方式等）

18.3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资料，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将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8.4 询价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有效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询价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18.5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8.5.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启动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询价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18.5.2 供应商证明材料提供

询价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相关资料时间为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18.5.3 异常低价投标判定

询价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4 资料归档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询价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18.6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8.6.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

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2）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18.6.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 符合条件需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投标供应商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2）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 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7〕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18.5.3 价格优惠比例

（1）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8.5.4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① 投标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②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③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④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本国产品政策

①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②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③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

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④ 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19. 询价小组根据原始询价记录和询价结果编写询价结果。

20.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询价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

六、授予合同

21. 成交通知书

21.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发布成交公示，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时间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2. 成交服务费

22.1 依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的规定，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最低标准陆仟元整），中标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3. 签订合同

2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的七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2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能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及询价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成交合同，或经核定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成交合同执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序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委托方： 白河县人民检察院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合同名称：

白河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工作网终端国产化替代项目

2、合同内容：

视频会议室终端项目，内容包括：（1）国产化双网云终端 29 台；（2）配备接入管理系统软件；（3）安装调试，具体详见采购清单。

第二条 项目工期

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完成项目

第三条 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对甲方认为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若因甲方坚持整改意见造成项目延期，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因甲方提出整改意见造成损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甲方要求时，甲方应尽快与乙方联系人联系，并提出调整意见及周期，乙方应自收到甲方整改意见后在调整周期内完成整改。

（3）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合同款。

（4）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项目资料，场地和便利帮助，并配合支持乙方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工作，如因甲方原因造成项目进度延迟，则项目实施周期相应顺延，乙方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要求完成项目实施；

（2）乙方应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

(3)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产品及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方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4) 合同期限内乙方负责软硬件维护服务，维护形式包含但不限于热线服务、远程系统诊断服务、定期回访调查服务等。

(5) 乙方需制定详细可行的培训方案，负责项目中对甲方不同层次的人员开展有计划的培训。

第四条 验收

1、本合同项下涉及的设备及软件开发部署上线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甲乙双方共同对项目进行联合验收，当系统满足验收要求时，在验收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甲方代表签署验收合格书，并向乙方提供原件。系统自通过验收之日起进入系统维护期。

第五条 系统维护

1、提供_____年免费质保期；

2、维护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小时热线服务，乙方明确专人负责项目的开发、对接、维护、软硬件售后、技术咨询和、系统培训等工作，乙方在接到甲方反馈的系统故障问题后。第一时间由乙方技术人员对故障级别进行判断，针对一般故障，比如系统BUG、数据报错等_____小时内处理完成，针对特殊性故障，比如系统瘫痪无法使用，_____小时内人员到场，_____小时内给予解决。

3、维护期内，乙方提供多种软件平台维护服务，包括远程维护、热线维护、热线服务、定期巡检服务、定期回访服务等，确保合同期限内软件平台运行稳定。

第六条 付款方式

乙方依据双方签署的合同内容提供设备软硬件及相关服务，甲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设备费及相关服务费用。

1、合同金额

本合同签约金额_____（小写）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

2、付款方式

(1) 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 7 日内支付 100%合同价款。

3、双方结算相关信息如下：

甲方结算信息：开户行名称：_____ 账号：_____

乙方结算信息：开户行名称：_____ 账号：_____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因甲方提供数据不全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不承担逾期责任。

2、除因不可抗力或任何一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造成合同无法履行及其他法定、约定事由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解除合同。

3、任何一方因主观原因造成项目延期或其他违约责任发生的，违约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全部损失；

第八条 保密条款

1、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2、甲乙双方通过本协议系统开发了解到对方的有关网络组织、业务发展、价格策略等商业机密时，双方均有义务为对方保密。

第九条 争议解决

1、所有与合同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争议将通过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一方提出协商要求后的十天内，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执行日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十一条 其他要求

1、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应包含必备的附件作为合同的主体内容，作为完成合同的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一、项目名称

本次采购内容为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二、技术要求总则

1. 说明

本总则适用于此次招标采购的所有品目。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条款，包括各项技术规范，并且应全部作出响应。本技术规格与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低于“技术规格与要求”和相关的产品质量技术标准的要求。

1.2 在签订合同之后，采购人保留对本技术规格书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利，中标人应承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项目和条件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商定。

1.3 标准规范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除非在询价文件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须符合以下各标准中的一种标准的要求：

- (1) 现行的中国国家标准；
- (2) 相应的行业标准；
- (3) 通用国际标准；
- (4) 在质量监督部门备案的企业标准。

1.4 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检测等，都应按国家（行业）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为止最新颁布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1.5 供应商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单位。

1.6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资料、图样都应可靠、真实，优先使用中文，字迹清晰，内容完整，采用 ISO 标准和中国的相应国家标准规定的通用图形、符号。

1.7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否则责任自负。

2. 技术响应要求

2.1 供应商在投标时应提供完整的技术文件，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技术规格

应不低于本“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的要求。供应商应如实按照询价文件第四章技术要求填写技术响应偏离表。

2.2 供应商的责任包括从投标货物及其配件的制造到交付使用。除技术规范中已提出安装调试要求的外，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供应商须提供现场安装，工作计划需提前通知用户。

2.3 货物使用期间，凡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均应能够及时地提供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在质量保证期内，采购人发出通知后，供应商应提供维修服务，免费修理或更换不合格的零、部件，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三、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A-01	国产化双网云终端	29	台
A-02	接入管理系统软件	1	项
A-03	终端设备安装调试	29	套

四、技术要求

A-01、国产化双网云终端

1、ARM 架构，CPU≥双核 2.0Ghz、内存≥2G、存储≥8G、USB≥6 个、HDMI≥1 个、VGA≥1 个、千兆电口≥2 个；

2、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若使用 windows 操作系统作为云终端底层操作系统，则需提供正版授权；

3、提供 3 年硬件质保服务；

A-02、接入管理系统软件

1、新购云终端硬件应与采购单位现网云桌面服务器和配套软件无缝对接，并保证原有数据完整迁移至新终端，保证办公资源正常运行，数据不丢失（需提供对接截图及照片、承诺函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

2、为了方便管理，管理方式为虚拟机和瘦终端统一管理，降低管理难度（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3、支持分组管理、批量移动、删除、关闭瘦终端，支持配置定时开关机计划及加电自启动功能，支持自定义开机画面、支持联动关机功能、配置自动登录和保存密码（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商公章）；

4、支持修改云终端配置和登录信息时需要密码，可限制未接入过环境的瘦终端的

接入或者接入桌面环境需要输入密码；

5、为满足信创合规建设要求，瘦终端底层内核完全满足政府合规验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

6、本次采购的接入终端硬件应与我单位现网云桌面服务器和配套软件兼容对接使用需求，并保证原有数据完整迁移至新终端，保证办公资源正常运行，数据不丢失（需提供对接截图及照片、承诺函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

7、提供 3 年产品软件升级服务；

A-03、终端设备安装调试

1、双网云桌面终端盒子安装、调试。

五、项目工期

本项目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

六、服务要求

1、质保期

（1）本项目提供 3 年免费质保期；

（2）提供 7*24 小时热线服务，供应商明确专人负责项目的开发、对接、维护、软硬件售后、技术咨询和、系统培训等工作，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反馈的系统故障问题后。第一时间由供应商技术人员对故障级别进行判断，2 小时内人员到场，4 小时内给予解决。

2、服务方式及内容

（1）培训方案：投标供应商需提供设备使用培训方案，负责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

（2）现场支持：针对比较复杂或特殊的问题，供应商技术小组要来到现场处理。

3、系统维护

提供多种软件平台维护服务，包括远程维护、热线维护、热线服务、定期巡检服务、定期回访服务等，确保合同期限内软件平台运行稳定。

第五章 询价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MSZBZX2026009

递交至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在2026年07月10日15:00时之前不得启封

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正/副本

投 标 人：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 报价响应函
- 二 报价一览表
- 三 分项报价表
- 四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 商务响应说明
- 六 货物说明一览表
- 七 技术响应偏离表
- 八 投标方案说明
- 九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一、报价响应函

陕西明石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的询价邀请函（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份、副本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报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2. 供应商将按询价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个日历日（成交单位的询价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供应商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询价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报价的条款。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报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MSZBZX2026009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工期/天	备注
白河县人民检察院国产化云终端 升级改造服务项目			
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分项报价表

品目号	名 称	制造商	型号	数量	单价	金额
总 计（元）		¥： （大写）				

注：①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② 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清单自行编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基本资格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出具符合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申明函）；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非法人投标供应商参照执行）；（格式附后）

3、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出具非联合体投标申明函）。

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项目编号）的____（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60 个日历日，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_____年 月 日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投标货物（全部）制造商若为小微企业，投标供应商若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按第二章：“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以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投标货物（全部）制造商若非小微企业，投标供应商若非监狱和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

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五、商务响应说明

序号	询价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说明

注：供应商须按询价文件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所要求的内容等逐一响应说明，如有漏报、瞒报将视为未响应。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货物说明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规格参数

注：① 本表须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缺。

② 供应商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编制。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询价文件需求	询价响应文件规格、配置	偏离度	说明

注：如有漏报、瞒报询价文件第四章技术要求等内容，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

偏离度：如优于询价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
如低于询价文件要求，填写“负偏离”
如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填写“响应”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投标方案

- 1、实施组织方案
- 2、售后服务承诺
- 3、培训方案
-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